

简易储蓄保

一个助您轻松储蓄同时缴付保费的简易方法

CHUBB®
安達人壽



简易储蓄保

缴付保费同时赚取利息，原来可以很简单！「简易储蓄保」让您透过一笔过整付形式赚取利息之馀，同时用作缴交其他安达人寿保单的保费，或者应付其他可能出现的财务需要。

「简易储蓄保」如何帮助您？



让您辛苦赚来的积蓄 进一步增值

- 一笔过整付保费，以赚取非保证利息。
- 您的户口价值将会于保单期内每日以复式计算赚取利息，直至受保人100岁。
- 派息率由本公司厘定，并将会不时作出调整。



轻松缴付保费

- 只要您的保单有足够的现金价值，本计划将会每年为您自动缴交其他安达人寿保单的保费，并豁免所有退保费用。计划能为您免除逾期缴交保费以及保单因未缴保费而失效的风险，实属明智之举。



灵活管理现金

- 由第一个保单周年日开始，只要您的保单有现金价值，您就可随时提取现金。而从第6个保单年度起，您更可从保单提取现金而毋须缴付任何退保费用。这个安排让您可灵活地调动资金，应付突如其来的需要。



人寿保障让您安心无忧

- 本计划提供人寿保障至受保人100岁，让您安枕无忧。如受保人在保单生效期内身故，应缴身故赔偿将为受保人身故时之：
 - 已缴基本保费总额减去现金提取总额（如有）；或
 - 户口价值的101%；并以较高者为准。



申请简易 毋须体检

- 申请「简易储蓄保」简单容易，受保人毋须通过核保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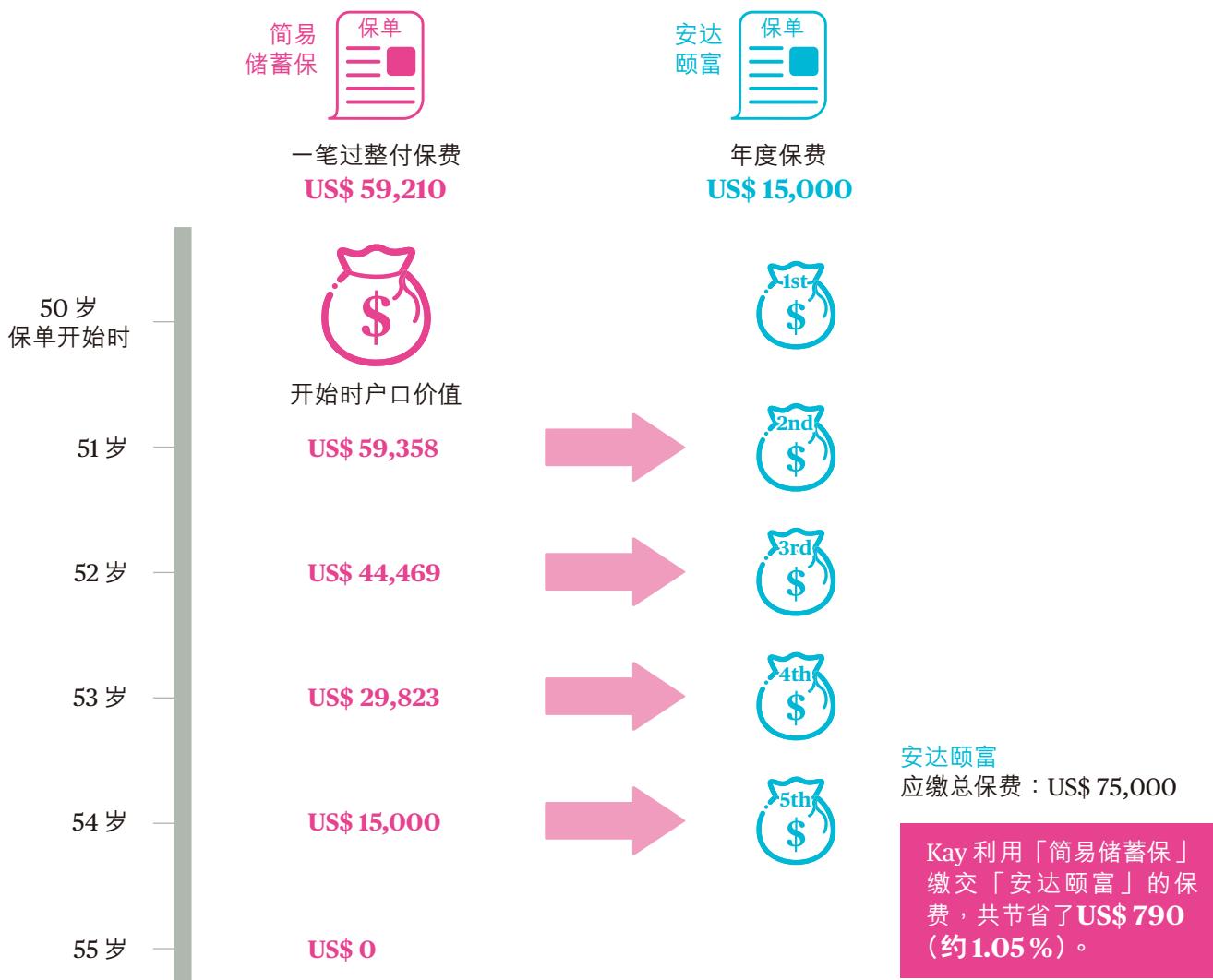
个案：每年为您自动缴交保费^{I, II}

背景

Kay (50岁) 投保安达颐富储蓄保障计划®（「安达颐富」），选择5年保费缴付期，每年基本保费为US\$ 15,000。她希望于保单开始时除了即时缴交第一年的保费外，亦同时希望以自己的年终花红提早预缴余下4年的保费，从而赚取利息。因此，Kay 同时投保「简易储蓄保」，并于保单开始时一笔过整付保费，如下所示：



已缴保费(US\$)	
安达颐富（首年保费）	\$ 15,000
简易储蓄保	\$ 59,210
Kay于保单开始时的总已缴保费	\$ 74,210
于4年期间赚取的非保证利息总和	\$ 790



附注：

- I. 本示例纯属虚构及只供说明之用。有关内容与任何真实的人物、组织或事件如有雷同，实属巧合。本产品介绍册示例的性质（如有）不应被理解为是对任何过往、现在或将来发生的个案的保险保障的任何评论、确认或伸延。此外，本示例并不应作为预测任何真实个案结果的依据，因为所有个案都是根据其具体事实评估，并受相关保单的实际细则及条款规限。每个真实个案都是独特的，敬请留意。
- II. 本示例涉及若干假设，包括：
 - (a) 首两个保单年度的派息率为 0.25%，而第 3 至第 5 个保单年度则为 1.2%；
 - (b) 按照计划分 4 次将每年应缴的保费从「简易储蓄保」转入「安达颐富」保单中，并获豁免所有退保费用；
 - (c) 开始时户口价值是指缴付「安达颐富」保费之前的户口价值，并四舍五入到最接近的美元。

「简易储蓄保」的其他资料

基本资料															
产品类型	基本计划														
保单年期	直至受保人年满 100 岁														
受保人的投保年龄	0 岁 (15 天) - 70 岁														
保费缴付模式	一年 (于保单开始时一笔过整付保费)														
货币	美元 (US\$)														
保费额 (截至本产品介绍册之出版日期)	每份保单之保费金额： ▪ 最低为 US\$ 2,000 ▪ 最高为 US\$ 2,000,000														
最低户口价值	US\$ 200														
期满价值	相等于期满日之户口价值														
退保价值	相等于退保时或基本计划终止时之户口价值，减去任何退保费用（如有）。														
身故赔偿	将以受保人身故时下列较高者为准： ▪ 总已缴保费减去现金提取总额（如有）；或 ▪ 户口价值的 101 %														
收费															
下列收费于本产品介绍册出版日期起生效。请参阅您的保单利益说明，以了解申请保单时适用的最新收费率。本公司保留调整收费率的权利，并会在有关调整生效前 30 日以书面通知保单持有人。															
退保费用	退保费用于第 6 个保单年度之前退保或终止基本计划或提取现金*时收取。退保费用相等于户口价值或提取金额乘以下列适用之退保费用率，并于退保或终止基本计划或提取现金时的户口价值中扣除：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保单年度</th><th>退保费用率 (按比例计算)</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5 %</td></tr> <tr> <td>2</td><td>4 %</td></tr> <tr> <td>3</td><td>3 %</td></tr> <tr> <td>4</td><td>2 %</td></tr> <tr> <td>5</td><td>1 %</td></tr> <tr> <td>6 及其后</td><td>无</td></tr> </tbody> </table>	保单年度	退保费用率 (按比例计算)	1	5 %	2	4 %	3	3 %	4	2 %	5	1 %	6 及其后	无
保单年度	退保费用率 (按比例计算)														
1	5 %														
2	4 %														
3	3 %														
4	2 %														
5	1 %														
6 及其后	无														
	若现金提取是用作缴付由本公司所发出的保单，相关的退保费用将会获豁免。														
	*只能在第一个保单周年日之后提取现金														
保单收费	无														

备注：1. 本产品介绍册中的「年龄」指最接近生日之年岁。2. 请参阅您的保单利益说明，以了解申请保单时适用的最新派息率。3. 保单的现金价值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会少于零。4. 截至本产品介绍册之出版日期，现金提取之最低及最高限额分别为 US\$ 200 及现金价值之 90 %。

重要资料

本产品介绍册仅供一般参考之用，并非保单的一部分。本产品介绍册提供对此产品主要特点的概述，应与涵盖更多产品资讯的其他资料一并阅读。此类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载有详细细则及条款的保单条款、利益说明(如有)、其他保单文件及其他相关推销资料，这些资料可因应要求提供。如有需要，您亦可考虑寻求独立专业意见。

简易储蓄保是专为寻求理财计划的人士而设，以满足他们以下的需要：为应付不时之需的财务保障及为未来需要储蓄。提早退保有可能导致重大损失，退保价值或会少于总已缴保费。

派息率理念与投资理念、政策及策略

派息率理念

透过派息，保单持有人可分享万用寿险计划的财务表现。我们致力确保保单持有人与股东之间、以及不同保单持有人之间的盈馀分配得以公平。

我们将至少每年检讨及厘定派息率一次，并根据缓和机制厘定实际派息率。实际的派息率或会高于或低于任何产品资料内的说明。万用寿险计划尚有其他非保证利息／奖赏及保单费用，我们均会定期检讨，并按需要作出调整。派息率、其他非保证利息／奖赏及保单费用的检讨将由本公司董事会主席、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委任精算师批准。假如实际派息率、其他非保证利息／奖赏及／或保单费用与有关说明不同，或预期未来的派息率、其他非保证利息／奖赏及／或保单费用有所改变，则该等变动将于保单周年通知书及利益说明中反映。

在厘定派息率、其他非保证利息／奖赏及保单费用时，我们将考虑多个因素的过往经验及未来展望，例如：

- 投资回报：包括保单相关资产的利息收入以及该等资产市值的变动。投资回报亦可能受到市场风险影响，包括利率变动、信贷质素及违约、股价变动、以及保单相关资产的货币与保单货币之间的汇价等。
- 理赔：包括根据保单提供身故赔偿及其他保障利益的成本。
- 退保：包括保单退保及现金提取；以及其对投资的相应影响。
- 开支：包括与保单直接相关的直接开支(例如佣金、核保、缮发及保费收取开支等)、以及保单的间接开支(例如分配至保单的一般经常性开支)。

投资理念、政策及策略

本公司所制订的投资政策，旨在达至长远投资目标，同时致力控制及分散风险、维持流动性、并按资产与债务的情况进行管理。

以下为简易储蓄保现时的长远目标资产组合：

资产类别	目标资产组合 (%)
债券及其他固定收入投资工具	90 % - 100 %
股票类资产	0 % - 10 %

债券及其他固定收入投资工具主要为政府债券及企业债券(包括投资级别与非投资级别)。股票类资产或包括上市股票、互惠基金及私募基金。投资资产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计价，大多数投资于美国及亚洲。我们或会透过衍生工具管理投资风险。

在实际作出投资时，我们将集合其他产品的投资一并进行，而回报将根据目标资产组合分配。由于实际投资由投资的时机决定，因此实际投资组合或与目标有所不同。

投资策略或会因应多项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市况及经济前景)而改变。

就提供年金选择的产品而言，与支付年金入息有关的投资策略或与基本计划的投资策略有所不同。

假如投资策略出现重大变动，我们将通知保单持有人有关之变动、变动之原因以及对保单持有人的影响。

有关万用寿险计划过往之派息率，请浏览本公司以下网页https://www.chubb.com/hk-zh/_assets/documents/historical-crediting-interest-rates_chi.pdf。请注意，过往之派息率不应被视为此产品未来表现的指标。



主要产品风险

以下资料，旨在协助您于投保前进一步了解此产品的主要产品风险，敬请留意。

■ 收费增加风险

此产品之现行之收费率并非保证，本公司保留调整收费之权利，并会于调整前作出书面通知。如收费率增加，您可能会面对保单的户口价值不足以支付相关费用而导致保单终止的风险。

■ 流动风险／提早退保

如果您突然需要一笔资金，您可申请提取现金(如适用)、将保单部份退保以获取其部份退保价值(如适用)、或退保以获取退保价值(如有)。请注意，提取现金(如适用)或部份退保(如适用)将导致您的保单可支付的利益减少。此外，假如您在保单生效早期退保，退保价值或会低于您的已缴保费，敬请留意。

■ 市场风险

此产品的派息率并非保证，本公司根据多项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对投资回报、理赔、保单退保及开支等方面的经验及预期)而不时厘定。实际派发之利息，或会高于或低于我们向您提供的任何产品资料内的说明。

■ 信贷风险

此产品由本公司发行及承保，您的保单因此须承受我们的信贷风险。如果我们无法履行保单下的财务责任，您可能会损失保险保障及已缴保费。

■ 汇率风险

如保单的货币单位并非本地货币，您将承受汇率风险。政治及经济环境有可能大幅影响货币价格，汇率可能出现波动及由本公司不时厘定。任何外汇买卖均涉及风险，请于决定保单货币时考虑有关汇率风险。

■ 通胀风险

您应留意通胀会导致未来的生活成本增加。因此，您现时预备之保障有可能无法应付您未来的需求。

终止

在下列任何情况下(以最前者为准)，简易储蓄保及其保障将自动终止：

■ 保单退保；

■ 户口价值低于最低户口价值；

■ 本基本计划的期满日(即受保人年满100岁的保单周年日)；或

■ 受保人身故；

■ 您以书面通知取消保单。

您可递交我们指定的表格以作退保。如需要索取有关表格，请联络您的持牌保险中介人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
中心 +852 2894 9833。

主要不保事项

若受保人从保单签发日或更改受保人生效日或任何复效日起计(以最后者为准)2年内自杀身故，不论当时神志清醒与否，本公司将终止保险保障。我们将退回所有已缴保费(不包括任何利息)，及扣除本公司根据保单给您发放的任何金额及任何未偿还贷款及其累积利息。

冷静期

如您不满意您的保单，您有权将之取消。您可于紧接保单交付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或紧接该有关可以领取保单以及冷静期届满日的通知书交付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之日起计的21个历日的期间(以较先者为准)，向安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铜锣湾告士打道311号皇室大厦安达人寿大楼33楼)提交签署声明及退还保单(如有)，以取消保单。若第21个历日当天并非工作天，则冷静期包括随后的首个工作天。保单取消时，本公司将以您原先缴付的货币退回所有已缴的保费总额(并不包括任何利息)，及扣除本公司根据保单给您发放的任何金额，而退回的所有已缴保费须受于取消保单时之汇率波动所影响。退款金额上限为您已就保单所缴付之总额(按原先缴付的货币单位计算)。

保险业监管局收取保费徵费

由2018年1月1日起，凡在香港签发的保单，保险业监管局将向保单持有人收取保费徵费。有关徵费及其收取安排之详情，请浏览本公司网页life.chubb.com/hk或联络本公司客户服务
中心 +852 2894 9833查询。如出现本公司需要退回阁下全部或部分已缴保费的情况(例如于冷静期内取消保单)，阁下所缴的保费徵费亦会按比例一并退回。

美国海外帐户 税收合规法案

根据美国《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海外金融机构须就美国人士在该海外金融机构持有的帐户向美国税务局报告有关该等美国人士的若干资料，并获得有关美国人士同意，让海外金融机构可以将该等资料转交美国税务局。若海外金融机构并无就《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与美国税务局签署协议（《海外金融机构协议》）或同意遵守有关协议规定及／或并无豁免遵守上述规定（被称为「不参与海外金融机构」），则须就其源自美国的所有「可扣除款项」（按《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的定义）（最初包括红利，利息和某些衍生工具款项）获扣除30%预扣税（「《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预扣税」）。

美国和香港已签署一项《跨政府协议》，以利便香港的海外金融机构遵守《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这项协议为香港的海外金融机构建立了一套简化尽职审查程序，以(i)识别美国指标，(ii)就披露事宜徵求美国保单持有人的同意，及(iii)向美国税务局报告该等保单持有人的相关税务资料。

《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适用于安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产品。本公司是参与海外金融机构。本公司承诺遵从《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因此，本公司要求您履行以下几点：

- (i) 向本公司提供您的相关资料及文件，在适用的情况下包括您的美国身份识别资料（例如：姓名、地址、美国联邦纳税人识别号码等）；及
- (ii) 同意本公司向美国税务局报告上述资料及文件以及您的帐户资料（例如：帐户结馀、利息以及红利收入和提取款项）。

如果您未能遵从该等义务（作为一个「不合规帐户持有人」），本公司须向美国税务局申报有关拒绝披露资料的美国帐户的「综合资料」，包括有关帐户结馀总额、收支总额，以及有关帐户的数目。

在某些特定情况下，本公司可能被要求就向您的保单所支付的款项或从该保单收取的款项，徵收《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预扣税。目前，本公司只有在以下几种情况下才可能被要求如此行事：

- (i) 如果香港税务局未根据《跨政府协议》（以及香港与美国之间的相关税务资料交换协议）与美国税务局交换资料，本公司可能被要求就支付予您的保单的可扣除款项中扣除和预扣《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预扣税并上缴美国税务局；及
- (ii) 若您（或任何其他帐户持有人）是不参与海外金融机构，本公司可能被要求就支付予您的保单的可扣除款项中扣除和预扣《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预扣税并上缴美国税务局。

关于《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对您或您的保单的影响，您应徵询独立的专业意见。

自动交换财务帐户资料

自动交换财务帐户资料(「自动交换资料」)是一项安排，涉及把财务帐户资料由香港传送至与香港签订了自动交换资料协议的海外税务管辖区。香港实施自动交换资料安排的法律框架载于《税务条例》内。

2016年税务(修订)(第3号)条例规定香港的财务机构须从财务帐户持有人中识辨出「申报税务管辖区」的税务居民，并向香港税务局(「税务局」)申报其帐户资料。

安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安达」)必须遵从《税务条例》的下列要求以便协助税务局自动交换指定财务帐户资料：

- (i) 识辨指定帐户为「不获豁除财务帐户」；
- (ii) 识辨不获豁除财务帐户持有人及指定不获豁除财务帐户持有实体所属之税务居民司法管辖区；
- (iii) 厘定指定不获豁除财务帐户持有实体的身分为被动非财务实体，及识辨该些实体的控权人的税务居民司法管辖区；
- (iv) 收集不获豁除财务帐户的指定资料(「所需资料」)；及

(v) 提交「所需资料」给税务局(以上统称为「自动交换资料要求」)。

为遵守自动交换资料要求，由2017年1月1日起，安达要求所有新开立帐户的帐户持有人(包括个人、实体及控权人)填写就税务居住地向我们提供一份自我证明表格。对于现有帐户，如果安达对帐户持有人(包括个人、实体及控权人)的税务居住地存疑，安达可要求帐户持有人提供一份自我证明以识辨帐户持有人的税务居住地。

作为一间财务机构，安达不能为您提供任何税务建议。如您对于您的税务居住地及就自动交换资料对您所持有的保单之影响有任何疑问，请寻求独立专业意见。

根据《税务条例》第80(2E)条，如任何人在作出自我证明时，在明知一项陈述在要项上属具误导性、虚假或不正确，或罔顾一项陈述是否在要项上属具误导性、虚假或不正确下，作出该项陈述，即属犯罪。一经定罪，可处第3级(即一万港元)罚款。

联络我们

安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百慕达注册)

香港铜锣湾告士打道311号
皇室大厦安达人寿大楼22楼

 life.chubb.com/hk

 2894 9833

Chubb. Insured.SM

本产品介绍册为参考资料，并非保单的一部分。有关详细条款及规限，概以保单为准。本产品介绍册只可在香港分发，并不构成向香港以外地区出售保险产品的要约或购买或提供保险产品的邀请。

本产品介绍册由安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百慕达注册）印制及分发。

© 2020 安达。保障由一间或多间附属公司承保。并非所有保障可于所有司法管辖区提供。Chubb®及其相关标志，及 Chubb. Insured.SM乃安达的受保护注册商标。